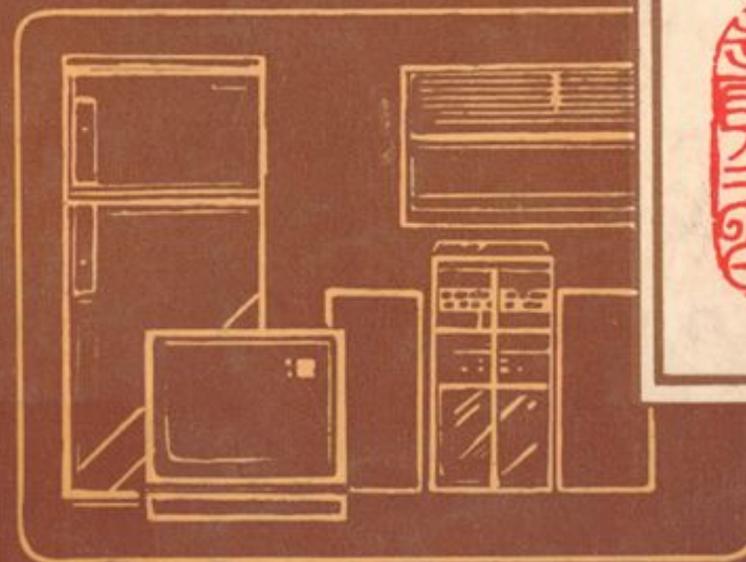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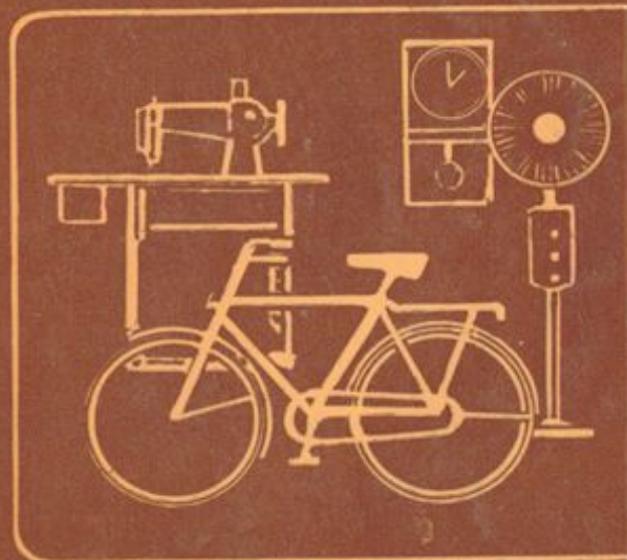


番禺縣商業志



廣東省番禺縣商業局編

番禺县商业志

《番禺县商业志》编纂办公室

一九八八年十月

番禺县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何 桃

副主任 叶 才 陈应麟 麦法之

主 编 罗敬祥

副主编 司徒彤 邵景森

番禺县商业志编写组

组 长 简柏棠

副组长 郭 勇

主 笔 郭 勇

编写人员 周润清 古 晏 李锦钊

何 焯 孔昭衡

封面设计 白 水

番禺县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何 桃

副主任 叶 才 陈应麟 麦法之

主 编 罗敬祥

副主编 司徒彤 邵景森

番禺县商业志编写组

组 长 简柏棠

副组长 郭 勇

主 笔 郭 勇

编写人员 周润清 古 晏 李锦钊

何 焯 孔昭衡

封面设计 白 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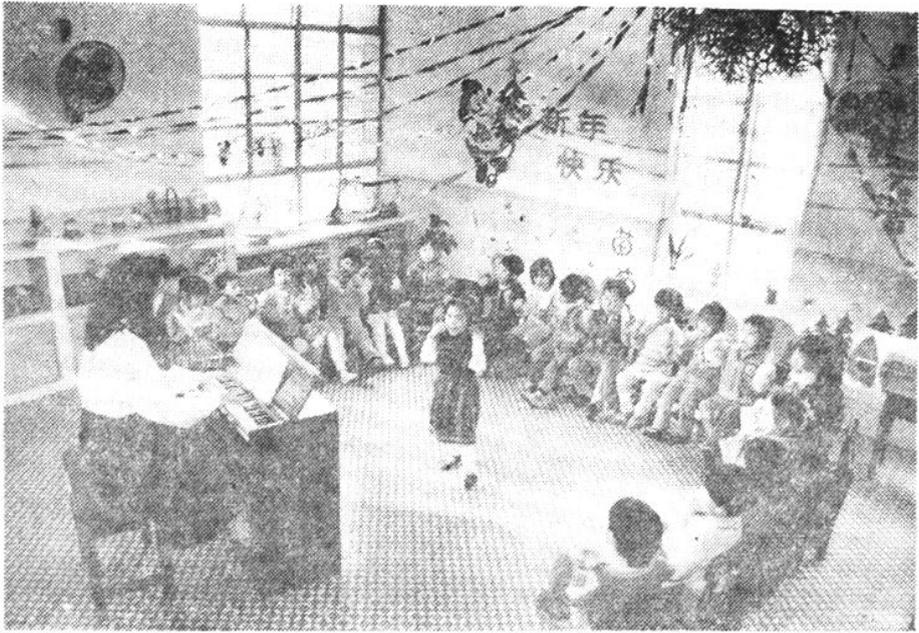
番禺县商业局大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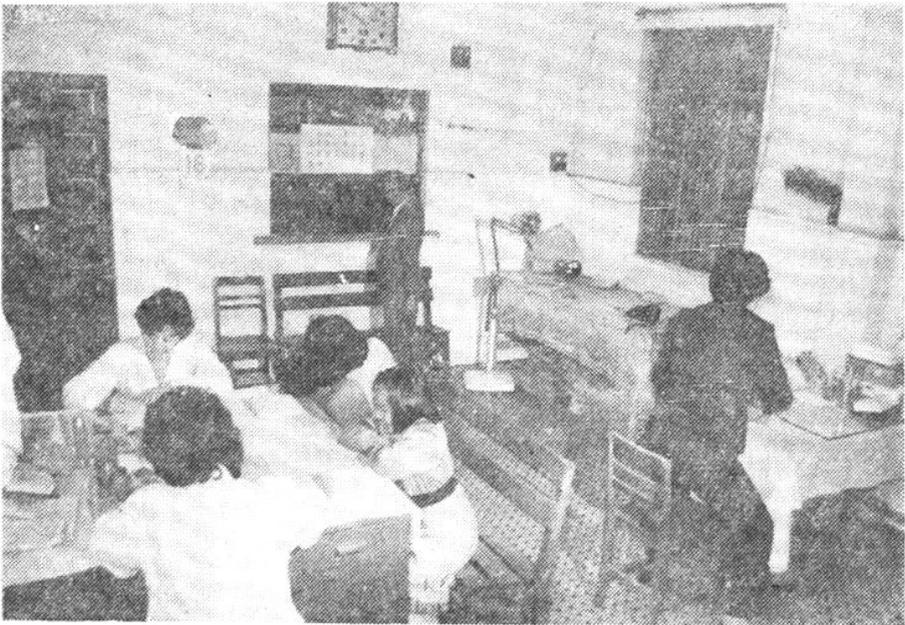
商业职工学校



商业职工宿舍



商业幼儿园



商业卫生室

目 录

序.....	(1)
凡 例.....	(2)
概 述.....	(3)
大事记.....	(6)
第一章 私营商业	(19)
第一节 商会团体.....	(20)
一、商 会.....	(20)
二、工商业联合会.....	(20)
三、工商业同业公会.....	(24)
第二节 集市贸易.....	(28)
第三节 建国初期的私营商业.....	(33)
第四节 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私营商业.....	(40)
第五节 新时期的私营商业 (1978 — 1987).....	(41)
第二章 集体商业	(42)
第一节 集体商业发展概况.....	(42)
第二节 县商业综合服务公司.....	(45)
第三节 大岗镇综合公司.....	(49)
第三章 国营商业	(52)
第一节 管理机构.....	(52)
一、商业局建制沿革.....	(52)
二、有关机构沿革附记.....	(52)
附录 (一) 县商业领导人历年更迭表.....	(54)
附录 (二) 商业局各股室负责人历年更迭表.....	(59)
第二节 经营企业.....	(63)
一、百货公司.....	(63)
二、五金交电公司.....	(67)

三、华侨公司	(70)
四、石油公司	(75)
五、友谊公司	(78)
六、文化用品公司与县贸易公司	(81)
七、化工煤建公司	(84)
八、食品公司	(86)
九、糖烟酒公司	(98)
十、饮食服务公司	(106)
十一、禺山酒店	(112)
十二、药品公司	(114)
十三、大岗商业公司	(119)
第三节 商办厂场	(124)
一、中药饮片厂	(124)
二、食品公司禽畜良种繁殖场	(124)
三、商业良种母猪场	(124)
四、南村汽水厂	(125)
五、明香糕点厂	(125)
六、广东食品集团公司第一肉制品加工厂	(126)
第四节 重点商店	(127)
一、大岗裕华商场	(127)
二、环球商场	(127)
三、新城华侨商场	(127)
四、人民百货商场	(127)
五、大东百货商场	(127)
六、爱民百货商场	(128)
七、大南华侨商场	(128)
八、凯声五金交电商场	(128)
九、大南五金交电商场	(128)
十、大北酒家	(129)
十一、首都饭店	(129)
十二、浪桥冷热饮品中心	(129)
十三、大北旅店	(130)
十四、桥江旅店	(130)
十五、东风照相馆	(130)
第四章 各个时期的商业	(131)
第一节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商业(1949年10月—1952年)	(131)

第二节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商业(1953年—1957年)	(133)
第三节	大跃进时期的商业(1958年—1960年)	(135)
第四节	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的商业(1961年—1965年)	(137)
第五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商业(1966年—1976年)	(139)
第六节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1977年—1987年)	(141)
一、	改革体制 下放权力	(142)
二、	开拓横向 发展联营	(142)
三、	适应形势 发展网点	(143)
四、	基础设施 逐步扩大	(143)
五、	文明经商 常抓不放	(143)
六、	面向农村 坚持工业品下乡	(144)
七、	整顿企业 健全规章制度	(144)
八、	流通扩大 工作量增加	(145)
九、	经济效益 明显提高	(145)
十、	企业积累 逐年增加	(145)
十一、	职工生活 进一步改善	(145)
十二、	职工素质 有所提高	(145)
附:	国营商业系统历年购销存表	(146)

第五章 管 理 (163)

第一节	经营责任制	(163)
第二节	财会管理	(164)
一、	对口上报	(164)
二、	资金来源	(164)
三、	利润分配	(195)
四、	业务核算	(166)
五、	责任制形式	(167)
第三节	计划管理	(167)
一、	计划管理内容	(167)
二、	计划的编制与检查	(168)
第四节	物价管理	(169)
一、	机构设置	(169)
二、	管理制度	(169)
三、	商品价格	(170)
四、	主要商品价格表(附后)	(171)
第五节	劳动管理	(173)
一、	劳动管理	(175)
二、	工资	(176)

三、人事管理.....	(178)
四、民主管理.....	(179)
第六节 储运管理.....	(180)
一、仓库.....	(180)
二、运输.....	(180)
三、管理.....	(180)
第六章 党群组织.....	(182)
第一节 党组织.....	(182)
一、商业局成立初期的党组织.....	(182)
二、商业局成立党总支部.....	(182)
三、商业服务站党的核心领导小组.....	(182)
四、财贸战线成立党支部.....	(182)
五、商业局党总支部.....	(183)
六、商业局党委会.....	(183)
附录一：中共番禺县商业局历任党组织领导人更替表.....	(184)
附录二：基层党组织情况表.....	(186)
第二节 工会组织.....	(188)
第三节 团组织.....	(191)
第七章 职工教育.....	(194)
第一节 商业教育.....	(194)
第二节 业务技术.....	(195)
第八章 福利事业.....	(197)
第一节 商业幼儿园.....	(197)
第二节 商业卫生室.....	(197)
第三节 职工住宅.....	(198)
第九章 附录.....	(199)
第一节 地、市以上先进集体和个人.....	(199)
一、先进集体.....	(199)
二、先进个人.....	(200)
第二节 商业对联、诗词.....	(201)
后 记.....	(200)

序

张善华

商业是国民经济兴衰的标志，经济发展是商业繁荣的基础。搞好商品流通，办活市场，对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八十年代以来，番禺工农业生产发展迅速，整个经济欣欣向荣，人民生活大幅度提高，随之商品丰裕，购销活跃，市场兴旺，行业齐全，网点星罗棋布，经营灵活，服务优良，商品销售量大幅度上升，是建国以来最好时期。

盛世而修志，修志促盛世。《番禺县商业志》是《番禺县志》的组成部分，是番禺有史以来第一部商业专志，较全面地记述了番禺商业近百年来发展变化历程，实事求是地叙述了番禺商业的历史，是一部“存史、资治、教化”的综合史料，将进一步建设好番禺商业起重要作用。

《番禺县商业志》力求反映番禺商业历史发展和地方特点。番禺商业早在汉代已有记载，广州设市以前，番禺商业主要集中在广州，后因县治南迁，禺东、禺北地区划属广州市郊，番禺商业中心随之南移。番禺是我国糖、粮重要产区县之一，糖的购销在番禺商业中占有举足轻重的位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贯彻中央对国民经济实行改革开放方针的同时，冲破经营行业界限，试行各种经营承包制度，引进竞争机制，发展各种形式的联营企业，提高商业队伍素质，是番禺商业值得注意的新情况。

番禺商业志编纂办公室于1986年12月成立，编写人员经过一年多辛勤劳动，查阅了大量资料，走遍城乡访问了老商业工作者和知情人近百名，收集了150多万字的文字资料和口碑材料，从中慎密筛选整理出15万字资料，并广泛召开各种座谈会反复核实，几易其稿，终于在1988年10月编成《番禺县商业志》，顺此、对编纂工作者和提供资料的同志，谨表谢意。

本商业志的出版，是番禺商业盛事。殷切期望全县商业工作者，鉴古观今，继往开来，在改革开放洪流中，为番禺商业不断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1988年10月

凡 例

一、本志叙事贯通古今，主要从1910年起，下限至1987年止，按详今略古的原则记述。

二、本志篇首分别有“序”“照片”，“商业网点分布图”、“凡例”、“概述”和“大事记”概要地反映番禺商业的历史和现状。

三、本志横分门类，纵向记述，以横为主，纵横结合，以叙事体行文，按章节编写，共九章三十四节，约十五万字。

四、番禺县国营商业，辖属有十三个公司，代表各行业的经营活动及其演变情况，重点商场，反映零售企业经营活动组成部分之一，也分别扼要记述。

五、建国以来，在商业活动中，涌现出一批地、市以上的先进单位（集体）、先进工作者，收入本志。

六、本志主要资料来自县档案局、县商业局档案室、各公司、股室、县志编纂办公室。

参考资料有《新中国商业三十年》（商业部经济研究所编）和《番禺文史资料》（第一、二期）以及县工商联提供的资料。

概 述

番禺县地处珠江三角洲，是美丽富饶的著名古县，置县已2200年，素有“鱼米之乡”的誉称。

建国后，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县内的工农业生产有较大的发展，1987年工农业总产值17.49亿元。工业主要有制糖、服装、玩具、轻纺、胶鞋、造纸、建筑、建材。印刷、汽车装配、电筒、拆船、轧钢、机械、食品加工、五金加工、木工艺加工等行业。农业主产稻谷和甘蔗。1987年，水稻总产320932吨，平均亩产800公斤，甘蔗总产1,495,923.8吨，平均亩产7.2吨，产糖186.110吨。县内公路水运四通八达，客货运可达国内及香港等地。

番禺的商业历来较为发达，西汉前期，番禺与海外已有贸易往来，是中外经济文化交往的重要港口城市。广州设市（1921年）以前，今北京路以东属番禺，当时番禺商业主要集中在广州。据《番禺县志》记载，康熙二十五年（1686年）番禺有墟51个，市22个。民国十八年（1929年）《番禺末业志》记载，番禺共有66墟，22市。数日一集为之墟，每日一集为之市，均为工商业之所聚。各墟市之商业，以市桥为最，市桥在沙湾司各大乡之间，南面又与沙田接壤，人民殷富，交通便利，有商店千余间，商务分会建于宣统二年（1910年），所出薯蓣纱绸，驰名远近，朱坑蓝布颇有名。次则新造、东圃、高塘三墟。新造为菱塘司商业之中心，棉花、番薯最有名；东圃为鹿步司商业之中心，糖、葛最有名；高塘向为慕德里司商业之中心，自粤汉铁路设站江村，所有商业渐有倾于江村之势。新洲墟即黄埔，商业亦盛，有商店百余间，与市桥、新造等，均已成固定之商场。更有特别之墟市，商品限于一物。如新造之牛墟，黄陂之猪仔墟，市桥、蔡边之布墟，依期常开。大塘之果市，南村之乌榄市，钟村、南村之花生市，届时乃开。以工为市，则尤为特别，如城隍庙前每晨必有泥水、造木工人群集于此以待雇，至八时为止，受雇者为一日之散工。又如南村、沙市街每岁（农历）正月初二日晨，亦有打耕种工者群集待雇，至十一时为止，受雇者为一年之长工。

番禺县治向在广州城内，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县治迁新造，继而修筑公路，把小谷围、大谷围相连，构成整个禺南公路网。当时新造水陆交通便利，有四艘花尾渡东西向出广州，逢农历五、十日是农产品集散地，以谷米、番薯、芋头、豆、花生、片糖、罗白等为大宗，赶集的人熙来攘往，农墟马路及海傍马路，铺位密布。据新造老商业工作者回忆，当时有商店300余间，有商民协会（简称商会），行业齐全，酱料业很发达，米机有三间，茶楼有天香、群乐、群芳、富香、袍香、如香、群仙、和心8间，旅店有新华、西华、新亚等8间，还有南生、南泽、奇峰、如记等杂货店，是香港亚细亚、美孚、南洋烟草等几家公司的代理商。烟馆、赌场、当押等有十多间，药材行有安安、生生、方济、坚仁、保和、谷生6间。著名的橄榄，是新造的特产。三十年代前期，广东新建三间机制大糖厂，在新造境内就有两间。1938年秋，敌机、敌舰疯狂轰

炸，摧毁了这个繁华的市集。

沦陷期间，“市桥皇帝”李朗鸡（原名李辅群）在市桥公开贩烟开赌，包揽走私贩私，垄断金融及谷米，绸布、百货等行业，形成市桥商业的畸形繁荣。当时形形色色的烟赌馆摊不下二、三百家，六十多家粮店，大都进行粮食囤积的投机生意，当押发展到十多家，沦为明娼暗妓的二、三百人，茶楼酒馆亦随之兴旺。当时市桥成为港澳地区至内地走私贩私的走廊，把粮食、土产运往港澳，又从港澳运回军械、花纱布匹、汽油、西药、百货等物资，转销内地图利。

1945年秋县治设市桥后，成为全县工商业中心的市桥，曾有小广州的盛誉，是禺南地区的谷米集散地，交通方便，水运东出东江、香港，南达中山、澳门，西通顺德、南海，北抵广州。据县档案局民国34年（1945年）资料记载：全县有大小商号2635户，从业人员6741人，分属29个主要行业。市桥有大小商号532户，从业人员1826人。

据民国33年（1944年）7月29日《中山日报》记载：番禺当时有杉竹、纸料、烟丝、屠宰、酒楼茶室、土洋杂货、纱绸布匹、米机、粮食、榨油、鲜鱼、酱料、五金、金饰、竹器等15个工商业同业公会。

解放初期，商业网点遍布全县各地，据县工商科1950年8月31日全县各区乡市镇墟场商号统计表资料，全县有墟场67个，商店3697户，其中市桥707户。

解放38年来，商业工作几经反复，经历了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大跃进时期、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六个历史阶段。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商业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大力建立和发展国营商业，利用私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坚决打击投机商人的非法活动，稳定市场物价，畅通城乡物资交流，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安定和改善人民生活。1950年4月15日，县人民政府成立工商科，负责领导管理全县工商企业。1950年5月，县第一家国营商业——县贸易公司成立，主管大米、食油、生盐、布匹、煤油、土糖等商品，初期重点是管理粮食市场，控制价格，打击投机倒把，大力组织土特产品购销。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商业任务是发展城乡物资交流，加强对工农业产品的合理分配，稳定市场，保证国家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继续有计划、全面地发展和巩固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大力加强国营商业在市场上的统一领导和调节作用，对私营工商业则执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扩大社会主义经济在市场上的阵地。先后建立了贸易、百货、花纱布、食品、油脂、专卖、糖业、水产等八个公司，1956年建立商业局，年末商业职工共2215人，农村各地普遍建立了供销合作社。同年4月，县委成立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领导小组，对全县私营商业5840户、10144人进行各种形式的改造，改造面户数达89.22%，人数达96.71%，为适应商业工作为农业生产服务的方针，增设了三级收购站9个，批发机构34个，在工矿区设零售商店4个。1957年，商业总购进2775万元，总销售3951万元。

大跃进时期，商业部门由于受“左”的错误思想指导，违反了客观规律，在经营活动上，大搞“放卫星”、“高指标”、“吹牛皮”、“瞎指挥”，为达到“大购大销”的目的，就采取买山、买水、买废旧机器，结果物无所用。对县内农副产品收购，提出“生产什么，收购什么，生产多少，收购多少”的不切合实际口号。收购活鸡时，采